

文真新解

——王可宾论文集

王可宾 著

吉林大学出版社

女真新解

——王可宾论文集

王可宾著



© 吉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女真新解 : 王可宾论文集 / 王可宾著. -- 长春 :

吉林大学出版社, 2012.11

ISBN 978 - 7 - 5601 - 9234 - 5

I. ①女… II. ①王… III. ①女真 - 民族历史 - 中国
文集 IV. ①K289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66266 号

书 名：女真新解——王可宾论文集
作 者：王可宾 著

责任编辑：黄凤新 责任校对：宋睿文
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开本：787 × 1092 毫米 1/16
印张：16.125 字数：290 千字
ISBN 978 - 7 - 5601 - 9234 - 5

封面设计：刘瑜
长春市新世纪印业有限公司 印刷
2012 年 11 月 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 第 1 次印刷
定价：6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130024

发行部电话：0431 - 89580026/28/29

网址：<http://www.jlup.com.cn>

E-mail：jlup@mail.jlu.edu.cn

求学自述（代序）

1933年1月28日，我出生在吉林省集安市。名可宾，字叔言，汉族，祖籍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县。曾任吉林大学历史系、考古教研室副主任、地方史研究室主任、中国辽金契丹女真史学会理事。1993年退休。

自幼好学、多经波折、起步较晚。1960年于长春市吉林大学历史系历史专业，提前毕业留校工作。1972年从乡下抽调回校筹办考古专业以后，才正式从事教学工作。讲授过《原始社会史》、《民族志》和《起源论》；参加并领导过内蒙哲盟奈曼旗汉城遗址、吉林省大安县月亮泡汉书遗址、河北省易县燕下都遗址、黑龙江省东宁县团结遗址的田野发掘工作。

1978年底转入地方史研究室以后，这才开始迈入民族史和地方史的教学和科研领域。除带数期硕士生和给本科多次讲授过《社会心理学》外，发表了数十篇论文和一本专著《女真国俗》（1988年吉林大学出版社）。1993年退休后，笔耕未止。发表了十几篇论文和一本专著《元太祖帖木真传》（1997年吉林人民出版社）。还参加了《今注金史》的注释工作。并计划以《蒙古秘史》为主要依据，写一部《女真国俗》的姊妹篇，名为《古代蒙古社会》，不知天公是否予我作美。

我一路求学走过来的心得体会，主要有四：

一、有个安定的环境。工作以来，屡遭“运动”冲击，总也不得安宁。学无建树。幸喜三中全会以后，终于安定下来。有了大的安定环境，还需要我们自己创造一个安定的团结工作的集体。它不仅可以免去许多不必要的“内耗”，更可互补短长、互相促进学习和科研工作的开展。要创造这样一个和谐的工作集体，首先自己必须在各方面对别人予以尊重和支持。

二、具有多方面的修养。现代科学的生长点，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一样，在于边缘科学和多学科的交叉。研究我国古代民族的社会历史，需要有文献学、考古学、民族学、社会学、语言学等方面的知识，需要了解历史唯物主义和各种新潮思想。一个人虽不可能对这些都精通，但在你研究的问题上，必须尽可能的运用这些方面的知识成果和有益的思想，才能提出自己的新的

认识。那种门户之见，和以自己的喜好而简单地否定和贬低其他人，都是不利于科学的发展和自己的发展。

三、选好自己的突破点。单就研究北方民族的社会历史而言，需要探讨的问题很多，其研究的途径和方法也不一。要选择什么目标，用什么方法，在哪里作为突破点，这要因人而异。要依据自身的条件、单位的条件、学科的发展趋势而定。慢慢地就可形成自己的风格。这里最主要的就是扬长避短和开拓精神。

四、不断学习。说易行难，要防止两种倾向。无所建树时，不必自卑，只要努力学习和探索，总可见有成效。有了成效时，不必自满，学习是无止境的。人们常谈“代沟”，其实人各有所长。善于学习的人，未必落伍；目空一切的人，未必真有学问。北方民族社会历史的研究，相对落后，只要研究者不断学习、探索，勤勤恳恳开拓、耕耘，未必总是落后。

我的人生旅途将近八十个寒暑，工作历程已过五十个春秋。上述几条随想是我的心得体会，它包含有我的辛酸和喜悦。程妮娜教授和我的学生杨军教授，为我编选论文集，我把这几点随想称之为求学自述，作为自序写在前面，以昭示我的行迹和心路历程。

2011年盛夏
王可宾

目 录

1. 再议女真称谓	(1)
2. 从民族语言看女真社会文化	(4)
3. 女真地理风情——《松漠纪闻》札记	(18)
4. 读长白丛书《松漠纪闻》标注	(25)
5. 达回即达胡末	(28)
6. 穆宗子蒲察事迹考略	(30)
7. 完颜希尹新证	(36)
8. 完颜希尹新解	(43)
9. 女真人从血缘组织到地缘组织的演变	(54)
10. 社会变革时期女真心态特点	(64)
11. 女真社会变革的内在驱力	(73)
12. 女真民族意识演变历程	(80)
13. 辽代女真人的军事民主制	(91)
14. 辽代女真官制考略	(102)
15. 挖娄与勿吉婚俗	(112)
16. 试论女真人的部落外婚	(114)
17. 女真“妻后母”复议	(122)
18. 女真公主述要	(128)
19. 释金源文化	(139)
20. 金代“房券”	(141)
21. 金祝寿人物故事镜考释	(143)
22. 女真人张千户印释读	(146)
23. 岳飞印辨析	(149)
24. 女真萨满述论	(152)

25. 金上京新证	(163)
26. 关于原始历史分期的几个问题	(174)
27. 原始婚姻初探——鄂温克亲属称谓比较研究	(185)
28. 华与黄帝别解	(194)
29. 谈谈与奈曼陶量有关的两个问题	(200)
30. 从匈奴单于的继承看父死子继与兄终弟及	(207)
31. 伊伏尔加古城述论	(213)
32. 匈奴左地与姑夕王驻地	(223)
33.“波罗木”、“比余”浅释	(228)
34. 从“哈刺”到“昔晃”	(234)
35. 子午卯酉	(238)
36. 东北民俗探源七则	(239)
附录 1: 冯继钦《女真社会史研究的可喜收获》	(245)
附录 2: 宋德金《女真社会史研究的新成果》	(249)

再议女真称谓

近年来，随着金史和女真史研究的不断发展，对女真称谓的含义先后曾提出了两种不同的解释。崔君广彬在《北方文物》1987年3期《肃慎一名之我见》中，首先提出：肃慎或女真一名的本意应为东方之鹰。继之，王君禹浪在这一认识启发下，写了一篇名为《女真称号的含义与民族精神》的论文，发表在《北方文物》1992年3期，进一步通过女真称号的本音与汉字标音的关系、女真称号的语源语音和语义、女真称号的含义与民族精神等多方面深入考辨与论述，结论为：海东青就是女真称号的真正含义，女真称号就是女真族的民族精神的体现。两君的结论实际上是一致的。另一种解释是由王可宾提出来的。最先见于《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1992年2期的《女真释义》短文，谓作为族称的女真可释为：与自己具有相同血缘关系的人，也就是人类——即他们自己的意思。其后在《史学集刊》1992年3期《从语言遗迹看女真社会历史文化》，及《史学集刊》1993年2期《华与黄帝别解》两文中，仍坚持这一看法并有进一步的阐述。

这两种解释，结论虽不相同，但皆直接来自对女真一词的考释。前者依据《女真文辞典》，谓肃慎或女真之本音为 Zhul shen，而 Zhul 为东方之义，shen 为海青，其合成词即东方之鹰的意思；或谓不仅这一合成词就是海东青，而且女真字的女真称谓两字的结构也与海东青之意相合。后者对女真一词的考释，依据《清文总汇》中有关诸申一词本意的满文注释，谓其本意为：与自己具有相同血缘关系的人，并考释了女真语别种一词的含义即异类，从而认为女真一词是女真人血族意识中内涵最为广泛的一个观念，这个概念也就是“人类”——即他们自己的意思。两者对女真这同一个名词的解释，可以说都有可靠的依据。那么为什么会出现这样不同的结论呢？从表面上来看，似乎是由于各自对女真这一词的考释所选取的依据不同，实际上并非仅仅如此。王君禹浪在其论文中曾说：民族称号属于历史范畴，“既表达了某些概念和思想意识，又反映了人们思考和理解世界的方法。”这一认识十分正确，我们就从这里谈起，但要从头谈起。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的序言中说：“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劳动愈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从而社会的财富愈受限制，社会制度就愈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的支配”。在评论氏族部落组织时还说：“凡是部落以外的，便是不受法律保护的。……部落始终是人们的界限，无论对别一部落的人来说或者对他们自己来说都是如此；部落、氏族及其制度，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都是自然所赋予的最高权力，个人在感情、思想和行动上始终是无条件服从的。”这就是说在人类历史的初期，人们的感情、思想和行动，都是属于自我式的封闭型，始终无条件服从于部落、氏族及其制度，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支配。因此，受血族关系支配的感情、思想和行动所形成的自我封闭的思维模式，就成了历史初期人们理解世界的思维模式核心。

这一思维模式，在如何看待自己的群体和别一群体的差异上，在有关族的称谓命名上，不能不有所反映。文化人类学家露丝·本尼迪克特在其《文化模式》一书中，谈及习俗的科学时对此也有论述。她说：“‘我自己的’封闭性群体与外来人之间具有种的差异这一观点上，就其广泛流传于诸原始部族这一情形来看，这种观念似乎是人类最古老的区别之一。所有的原始部落都对外来者这一范畴持有相同的看法。那些外来者不仅不受那限制一个部落的自己人的道德准则的诸规定的制约，而且一般说来，也被剥夺了任何一种作人的地位。很多部落的名称用的都是很一般的字，如祖尼、丹尼、基奥瓦等等，都是些原始部落用以自我识别的名称，可也都只是他们的土语中用以表示‘人类’——即他们自己——的专门术语。在这封闭的群体之外便无人类存在。”这一看法还是符合历史实际的，也具有普遍的意义。不仅美洲的印第安人是这样，就是东方的华人和日本人的民族称谓的最初含义，也是如此。这一思想的痕迹，在我们古代的典籍中也是可以查到的，如对周边民族或称为蛮、或称为狄、或称为貊，加以虫犬之类的偏旁部首视其为非人，就是明显的一例。因此，无论是从理论上来看，还是从比较研究中来看，对女真称谓释义的后一种看法，还是较为可信的。

一切事物都是运动的，民族和民族称谓也是有发展变化的。从各民族在历史上的称谓来看，不仅有自称和他称、初始称谓和后来称谓的不同，就是初始称谓的内涵，在不同历史时期也还会有不同的解释。如鄂温克是鄂温克人群体的自称，但不同地区的鄂温克人又有不同的他称。居住在鄂温克自治旗及农业区的被称为索伦，游牧于陈巴尔虎旗的被称为通古斯，额尔古纳河畔的鄂温克人则被称为雅库特。研究者们又认为鄂温克人与鄂伦春人原本是

同一群体的两个不同分支，只是在近代才分化发展成为两个不同的民族，鄂温克的意思是住在大山林中的人们，鄂伦春的意思是有驯鹿的人。由此看来，无论是鄂温克还是鄂伦春，都不应视为他们本初群体的原始称谓。再如汉族的称谓，历史上见有汉人、唐人、华人等诸多称谓。其所以称之汉人或唐人，是因为以汉族为主体所建立的汉、唐王朝鼎盛于当世，与周边各族有着广泛的交往，在中外人民心目中都留下了深深的文化烙印，是以皆以其国号称之为汉人或唐人。只有华这一称谓才是其原始的族的称谓，其本初的含义也就是自我，仅仅是以自己的土语表示他们对自我的认识。但华这一字词，后来又有所演变，或谓同于花，或谓有光彩或光辉之意。这样以来，不仅由于其称谓来自史前时期，距今历史久远，而且由于语音语义的变化、造字取形的不同，人们对其初始的含义早已不可辨解。《左传·疏》在解释作为族称的华时，竟演绎谓“中国有礼仪之大故称夏，有服章之美谓之华，华夏一也。”《左传·疏》所以作如此解释，除上述原由外，大概也与人们其时崇尚礼义之大与服章之美的风气有关。随着历史的前进和中华多元一体的发展，华人和中华民族这一称谓又成了中国各民族的共同称谓。由此可见，民族和民族称谓都属于历史范畴。因此，王君禹浪关于女真称谓的考释结论，也是正确的，只不过那是后来演变的别意。

我的结论是：近年来关于女真称谓所提出来的两种解释都是正确的，一为初始的本意，一为后来演绎的别意。是否如此，尚祈同道诸君赐教。

（原载《龙江社会科学》1995年第1期）

从民族语言看女真社会文化

探讨民族历史的社会文化，除文献记载与考古资料外，民族语言的遗迹亦很重要。古今中外学者，对于这一研究途径都极为重视。本文试结合女真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就若干民族词语的语义分析，对女真社会文化的几个侧面，作一探讨。

一 女真名称

肃慎的后裔，辽金元时的女真，又称朞真、朱先、珠尔真、朱理真、诸申和珠申等。《满洲源流通考》认为：“国初，旧称所属曰珠申，亦即肃慎转音。”孟森《满洲名义考》认为：“女真即肃慎，古音相同。盖‘女’字古音‘汝’，‘汝’字古音同‘肃’，而又与‘殊’字，‘诸’字皆相近。”由此可知，肃慎、女真、诸申等，乃同一词语的不同译写。近年来，随着金史和女真史研究的不断发展，对这一民族名称的含义，也有人提出自己的解释。或谓“东方之鹰”，^①或谓“海东青”，并说这一称号是女真人的民族精神体现。^②其主要根据可概括为三：一是女真一词的本音为 Zhul shen，而 Zhul 为东方之意，shen 为海青，其合成词就是海东青；二是表示女真称谓的女真字的结构，也与海东青之意相合；三是以女真人的性格，与海东青的比附。

初看起来，证据确凿，结论不容质疑。如果说这一解释，是后来临近文明社会演变的新意，似也可备一说。但若将他说成是女真名称最初的本意，那就不能不让人提出质疑。类似的思维模式，古已有之。如华人自古以来就以华夏自称，夏是指地域而言，华是指族别而言。《尚书》和《左传》的《疏》，对华这一民族称谓，就是从服章之美与礼仪之大予以解释的。这种解释，如果说是对的，那也仅仅是后人的演绎。要想真正了解女真称谓的初始本意，必须依赖于民族学和语言学的比较研究。

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一书中，谈及氏族社会时曾说：“凡是部落以外，便是不受法律保护的。……部落始终是人们的界限，无论对别一部落的人来说或者对他们自己来说都是如此。部落、氏族及其制度，都

是神圣不可侵犯的，都是自然所赋予的最高权力，个人在感情、思想和行动上始终是无条件服从的。”^③文化人类学家露丝·本尼迪克特，在《文化模式》一书谈及习俗的科学时又说：“所有的原始部落都对外来者这一范畴持有相同的看法。那些外来者不仅不受那限制一个部落的自己人的道德准则的诸规定的制约，而且一般说来，也被剥夺了任何一种作人的地位。很多部落的名称用的都是很一般的字，如祖尼、丹尼、基奥瓦等等，都是些原始部落用以自我认识的名称，可也都只是他们的土语中用以表示‘人类’——即他们自己——的专门术语。在这封闭的群体之外便无人类存在。”^④

这一看法，不仅符合原始社会的存在，和由于这一社会存在所决定的人们意识，也还有着众多民族志的实例。它也不仅仅限于美洲印第安人，中国华人和日本大和民族称谓的原始含义也是如此。^⑤女真人的称谓也不例外，其语言学上的证据，也是可以找到的。《女真译语》续添门第19条，谓“别种”女真语为“忒勒秃昧·兀塞天伯”。《女真文辞典》云：“忒勒”为“离”，“秃昧”为“打”，“兀塞天”为“种”，“伯”为后置词处置格。^⑥道尔吉又认为“兀塞天”与蒙古语“仇敌”(usiyeten)相同，^⑦由此可知，女真人所谓的“别种”即异类也，其原始的社会意识也同样是自我封闭的血亲意识。《清文总汇》更有“诸申”一词的满文本意的注释。有人曾作过考释，认为其意为“与女真氏族之人同”，并说这里的“氏族”一词具有“同姓者”，“姓氏之姓”，“同宗”等意。^⑧其实，这里所说的“女真”即“诸申”，也就是指示“自我”；所说的“氏族”，也就是“血亲”之意。所以，《清文总汇》关于“诸申”即“女真”一词的满文释义，应为“与自我具有相同血缘关系的人”。由此可以认定，肃慎、女真或诸申一词，不仅是其初始部落的名称，也正是他们土语中用以表示“人类”——即他们自己——的专门术语。

二 氏族结构

有关女真人的原始氏族部落结构，人们以往所谈的多限于《金史·百官志》中的姓氏谱，以及《金史·留可传》所言的，“徒单部之党十四部为一，乌古论部之党十四部为一，蒲察部之党七部为一”，“完颜部（之党）十二（部）而已”。但又不甚明了其真实含义。要想真正了解历史上女真氏族部落的发展分化及其结构，既需要文献上的考证，也有赖于对其某些姓氏词意的了解。

我曾据有关文献记载，在《女真国俗》一书的《氏族制》那一章，对女真人历史上的氏族部落结构作过考察。认为《金史·百官志》所谓的“白号”与“黑号”两大集团，是外婚制产生时“两合组织”中的两个“半边”，

即最初的两个氏族。这两个原始氏族后来分化为完颜、徒单、乌古论、蒲察四个大支系。这四大支系所包括的四十七部，就是《大金集礼》卷三所言：“穆宗孝平皇帝，法令归一，恢复洪业，尽服四十七部之众”的所有女真各部，也是《金史·留可传》所讲的四十七部。虽然早在穆宗以前，女真人的氏族部落早已趋于瓦解。但在历史上，女真部落群体——白号、黑号两大集团——完颜、徒单、乌古论、蒲察四大支系——四十七部，这样四个层次，却曾是他们氏族部落集团的有机结构。这个结论是正确的，但也还存在一个问题，那就是仅凭《金史·百官志》的记载，认为完颜、徒单、乌古论三大支系皆属白号集团。通过对女真人某些姓氏原意的认定，便可看出这一问题的所在。

《金史·金国语解》谓“仆散曰林”。《女真译语》地理门第17条，亦谓“卜札”（原书此词音节颠倒）为“林”。

《金史·金国语解》谓“斡勒曰石”。《女真译语》地理门第22条，谓“斡黑（里）”为“石”。

《金史·金国语解》谓“呵不哈曰田”，此“呵不哈”即《金史·百官志》的“阿不罕”。《女真译语》天文门第1条，谓“阿不哈”为“天”；地理门第20条，谓“兀失因”为“田”。可知“阿不罕”本意为“天”，由于“天”与汉姓之“田”谐音，取汉姓时改写为“田”。

《金史·百官志》姓氏谱白号封金源郡第24姓为“谙石刺”。《女真译语》天文门第12条，谓“斡失哈”为“星”。“谙石刺”的原意应为“星”。

《金史·金国语解》谓“温敦曰空”。《女真译语》天文门第22条，谓“晚都洪”为“空”，但第5条却谓与“温敦”之音相近的“厄都温”为“风”。

《金史·金国语解》谓“阿典曰雷”。《女真译语》天文门第7条，亦谓“阿玷”为“雷”。

《金史·金国语解》姓氏条谓“兀颜曰朱”；物象条却谓“活腊胡，色之赤者也”。《女真译语》鸟兽门第28条，谓“兀黑（里）彦”为“猪”；声色门第2条，谓“弗刺·江”为“红”。是知“兀颜”原意本为“猪”，改汉姓或以为称之为“猪”不雅，改写为“朱”。

《金史·金国语解》谓“尼忙古曰鱼”，“尼忙古”在《金史》中作“尼厖古”。《女真译语》鸟兽门第29条，谓“里袜哈”为“鱼”。

《金史·金国语解》谓“蒲察曰李”。《女真译语》花木门第4条，谓“缚约·莫”为“李”；第14条又谓“没”为“木”。是知“蒲察”为“李”。

有关女真人的姓氏，虽仅得这九解，但也传递了一个重要信息。表明女真人的某些姓氏，原是来自母系氏族社会的图腾崇拜。如果我们把这九姓，与《金史·百官志》姓氏谱相对照，就会发现女真人的氏族部落，原是依着双重两分法来划分的。以自然景物林、石、天、星命名的仆散、斡勒、阿不罕、谙石刺等姓，皆属封金源郡完颜一系；以自然现象风、雷命名的温敦、阿典等姓，皆属封广平郡徒单一系；以动物猪、鱼命名的兀颜、尼厖古等姓，皆属封陇西郡吾古论一系；以植物李命名的蒲察姓，则属于封彭城郡蒲察一系。再以元姚遂《牧庵集·布色君神道碑》所言，吾古论一系当属黑号之姓校之。前两系当为“白号”之姓，后两系当为“黑号”之姓。

由此，不仅可以校正《金史·百官志》有关白黑两号划分的误记，而且还可进一步了解各部之间血缘亲疏远近，也就是女真氏族部落发展分化的经历和层次。起初，女真两合组织的两个半边，就是原始的氏族，他们各以白、黑为号。后来，这两个氏族有了发展分化，由白号氏族分化的新氏族皆以天上自然景观命名，由黑号氏族分化的新氏族皆以地上生物命名，这两个原始氏族本身则成为最初的两个胞族。再经若干历史时代的发展分化，这些新氏族又发生了新的分化。这个分化也是依着一分为二的惯例，原以天上自然景观命名的诸氏族，区分为以自然景物和自然现象命名的二个支系；原以地上生物命名的诸氏族，区分为以动物和植物命名的二个支系。这样，女真人的氏族部落集团，就形成了二大集团和四大支系。

这个结论，也仅是就其发展的主流和基本结构而言，历史的发展还是比较复杂的。我们从《金史·百官志》的姓氏谱和其他文献记录的女真姓氏中，完全可以找出与这一结论绝然相反的实例，那是不足为奇的。究其原因大致有三：一、《金史·百官志》所记录的姓氏，是猛安谋克人的姓氏，并不完全是女真人的姓氏；二、女真人的姓氏并非都是以图腾命名的，以图腾命名的姓氏只是其历史上存在过母系氏族社会的一个遗迹；三、女真部落集团的发展也是不平衡的。两大集团四大支系的各个氏族，有的因兴旺发展可能分化出新的氏族，有的因衰败可能已不复存在，有的因某种原因可能已由这一支系或这一集团转移到另一支系或另一集团。但无论如何，就其主流而言，在女真人的历史上，曾出现过上述发展变化过程和基本层次结构，还是可以确定的。

三 联盟的国相

《金史》记载，女真诸部大联盟时期，先后任国相一职的有雅达、颇刺淑、撒改三人。“国相”一词显然来自汉官制的比附，其时女真人是怎样称呼

这一职位的，为何又把他比之于汉官的国相？

《金史·世纪》载有，国相颇刺淑于世祖时，在苏素海甸与杯乃及乌春兵一场大战的简略纪实。世祖命肃宗颇刺淑率斜列、辞不失等左军与之力战。“肃宗下马，名呼世祖，复自呼其名而言曰：若天助我当为众部长，则今日之事神祇监之。语毕再拜。遂炷火束缊。顷之，大风自后起，火益炽。是时八月，并青草皆焚之，烟焰涨天。我军随烟冲击，大败之”。这里，国相颇刺淑，统领的是由斜列与辞不失等人分别率领的部属所组成的左军，他不称自己为国相，却自称为“众部长”。后来的国相撒改，同样也是统领众部之长。《金史·撒改传》：“康宗没，太祖称都勃极烈，与撒改分治诸部，匹脱水以北太祖统之，来流水人民撒改统之。”就是明证。

女真人的国相，实际是个众部长，颇刺淑这样称呼自己的职守，女真人也是这样称呼国相的。据《金史·太祖纪》的记载，穆宗初袭位命撒改为“国相”，收国元年七月太祖命撒改为“国论勃极烈”，是年九月又改为“国论忽鲁勃极烈”，直至天辅五年而卒。立于世宗时的《大金得胜陀颂碑》，为撒改所冠的官职，其女真字的读音为“斡·兀迷·鲁”，^⑨也就是《金史》上所说的“忽鲁”。《金史·百官志》谓：“其部长曰勃堇，统数部者曰忽鲁。”《金史·金国语解》也谓：“胡鲁勃极烈，统领官之称。”可见其时并未称他为国相，而是称为忽鲁勃堇或忽鲁勃极烈，也就是“众部之长”。《大金得胜陀碑》还有数处言及“相府”，其女真字碑文的读音为“古鲁·温·你·背·塞”。^⑩“古鲁温”也写作“国论”，“国”也；“你”是女真语的介词，相当于汉语“的”或“之”；“背塞”是勃堇的复数。是知“相府”一词的本意，为“国之众部长”，也可释为“国论众勃堇”。其所以这样来称“相府”，当是沿袭对“国相”一职的习惯称谓。而于众部长之前加以“国论”，那是人们视女真诸部大联盟“巍然为一国”而已。

为何把女真诸部大联盟的众部长，比附于汉官的国相，这就必须从众部长的实际地位来考察。女真诸部大联盟奉行的是一长制而不是双头政治，大联盟的首领与众部长的关系和罗马人的两执政官不同。罗马王政废除后，军事和行政的最高权力是由两执政官掌握的，彼此相互牵制，任何一方都有否决另一方的权力。女真人的众部长，则是受联盟最高军政首长任命和节制的。肃宗之为众部长，是景祖以币与马求之于雅达而授命的。撒改之为众部长，是因穆宗念长兄劾者不得立，遂命其长子撒改为是职的。而颇刺淑与撒改在其为众部长时，只能率领诸部长尽心匡辅联盟最高军政首长，作个辅佐而已。《吕氏春秋·举难》：“相也者，百官之长也。”人们把女真大联盟的“众部长”比附为“国相”，不仅有一定道理也是很自然的。但他本初的民族语言称谓并

非呼之为“国相”而是称为“众部长”。

四 勃极烈的名号

金初的勃极烈制，产生于女真社会自身的历史发展进程，具有浓厚的民族和时代特征。他是金初国家的最高权力机构，但又保有脱胎于联盟议事会的某些痕迹，既是一个议政机构，也是一个军事、行政机构。同时任勃极烈者，除都勃极烈或皇帝外，最多时只有6人。对他们名号的解释历来存在两种模式。

一种模式，是从其实际职掌来解说的。辽天庆三年十月，康宗即世，太祖阿骨打不待辽命，自袭位为都勃极烈。《金史·金国语解》谓：“都勃极烈，总治官名，犹汉云冢宰也。”他是诸勃极烈的总宰。

收国元年初建勃极烈制，以吴乞买为谙班勃极烈。天辅五年诏谙班勃极烈吴乞买贰国政，天辅六年命谙班勃极烈吴乞买监国。“贰国政”与“监国”，讲的都是他的职掌。

撒改在建国前是联盟的众部长或国相，建勃极烈制时，先为国论勃极烈，后为国论忽鲁勃极烈。后国论勃极烈又分为国论左勃极烈和国论右勃极烈。《金史·百官志》谓：“国论言贵，忽鲁犹总帅也。”《金史·金国语解》亦谓：“忽鲁勃极烈，统领官之称。”

初设勃极烈，授辞不失为阿买勃极烈。《金史·金国语解》谓：“阿买勃极烈，治城邑者。”授斜也为曷勃极烈。天辅五年，他的继任者为蒲家奴。《金史·金国语解》谓“曷勃极烈，阴阳之官。”授阿离合憲为乙室勃极烈。《金史·金国语解》谓：“乙室勃极烈，迎迓之官。”

另一种模式，是直接从其名号的本意解释的。《金史·金国语解》谓：“索伦语谓高为都。”都勃极烈，就是最高的勃极烈。

《金史·百官志》云：“谙版，尊大之称也。”《金史·金国语解》亦谓：“谙版勃极烈，官之尊且贵者。”《满洲源流考》卷18《国俗·官制》安班贝勒注云：“满洲语安班，大也；贝勒，管理众人之称。旧作谙版勃极烈，今改正。旧解云官之尊且贵者，意相合。”《女真文辞典》谓，安巴岸（amba - au）之义为大。^⑪可知谙版原意为大，谙版勃极烈即大勃极烈。

《金史·百官志》云：“其部长曰李堇，统数部者曰忽鲁。”忽鲁勃极烈即统数部的勃极烈。

《女真文辞典》谓厄木（amu）为“一”。^⑫日人三上次男也认为阿买是女真语厄木的对音，意为第一。^⑬阿买勃极烈即第一勃极烈。

《金史·国语解》卷6《职官》云：“古伦斋贝勒：古伦国也；斋第二也；

贝勒管理众人之称。（金史）卷七十四作国论昃勃极烈。”《女真文辞典》谓拙（dzo）为“二”。^⑭可见昃勃极烈即第二勃极烈。

天辅五年六月以宗翰为移赉勃极烈，补已故的乙室勃极烈阿离合憲之缺。《金史·金国语解》谓：“移赉勃极烈：位第三曰移赉。”这年七月太祖欲西征，以蒲家奴为都统，命宗翰副之。时宗翰在诸勃极烈中的地位，正在阿买（第一）勃极烈辞不失和昃（第二）勃极烈蒲家奴之下。《女真文辞典》谓：以兰（ilau）为“三”。^⑮是以移赉勃极烈即第三勃极烈。

太祖所设的第一批勃极烈，有迭勃极烈。因他除军事外无政事分工，也就不存在前类解说。《金史·金国语解》谓：“迭勃极烈，俾贰之职。”又谓“蒙古语谓其次曰德特”。可见迭勃极烈，即位居最次的勃极烈。

前一种模式就其职掌的解说，表明建国后所设立的中央勃极烈制，已不同于联盟时期的议事会，其机构的性质已从议事转向议政与行政的合一。虽然各勃极烈都是重要的军事首领，其政事方面的分工尚具有相当大的原始性，而且其名称的本意与职掌又无直接的关联，但他毕竟已成为国家的最高权力机关了。后一种模式就其名称本意的解释，表明他还残存着联盟议事会的某些痕迹。《大金国志·兵制》：“金国凡用师征伐，上自大元帅，中自万户，下至百户，饮酒会食，略不间列，与父子兄弟等。所以上下情通，无闭塞为患。国有大事，适野环坐，划灰而议。自卑者始，议毕，即漫灭之不闻人声。”讲的是在用师征伐中的军事民主遗风。每有议事“自卑者始”，是联盟时期传统的习惯与传统的作风。为的是让那些无甚资历的贤能之士，无拘于长者、尊者的束缚，很好地表述自己的意见，是以人们对参加议事成员的地位与次序，皆有一个大体一致的公识。诸勃极烈的名号以次序而命名，正是这种遗迹的反映。但这种遗迹，却受到了阶级社会等级制度的强烈扭曲。称为勃极烈的虽仅有六七人，却分出了极为复杂的三类七等。第一类是以特定地位命名的，分为三等，即最高的都勃极烈，为大的谙版勃极烈，总诸部的忽鲁勃极烈。第二类是以数字次序命名的一般勃极烈，即为第一的阿买勃极烈，为第二的昃勃极烈，为第三的移赉勃极烈。第三类是最末一个等级的位居其次的迭勃极烈。有关勃极烈名号的这两种解释，正反映了勃极烈的性质和其民族与时代的特征。

五 谋克村社

谋克是女真人的基层社会组织，要切实了解这一组织的构成、性质和历史演变，在研究有关文献记载的同时，也必须对谋克一词的含义及其演变加以考释。